

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成都市就业服务管理局的第五届“中国创翼”创业创新大赛成都赛区选拔赛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第五届“中国创翼”创业创新大赛成都赛区选拔赛项目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成都创梦空间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3人，营业收入为119.3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9.1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成都创梦空间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5月18日

注：

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